

宁县盘克镇人民政府

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（一）部门（单位）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。1、主要职责职能：宁县盘克镇人民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，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，其主要职能是保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。保证监督职能。教育和管理职能。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。负责抓好本镇党建工作、群团工作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、新闻宣传工作。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。具体为：（1）依法行政，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，执行县委、县政府和镇党委、镇人民代表大会决定、决议，并报告政府工作。（2）制定镇政府各项工作，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目标管理，并组织实施。（3）负责执行镇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加强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，发展各项服务事业。（4）协助镇党委抓好全镇政治思想工作和廉政建设，保持政府机关廉洁高效，密切联系群众，在群众中树立良好形象。（5）积极探索全镇经济建设新路子，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，强化各种机制，使全镇经济建设得到稳步发展，经济效益逐步提高，经济目标得到实现，人民生活不断改善。（6）与镇党委、镇人大密切配合，在镇

党委的领导下，协调开展各项工作。（7）对上级政府交办的各项临时任务和本级政府各项中心工作，负责组织安排和实施。

2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情况：宁县盘克镇人民政府为全额财政拨款行政单位， 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，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（加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），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生态环境办公室 5 个股级党政机构，镇直属事业单位 6 个，分别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（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、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）、公共事务服务中心（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）、综合文化服务中心、政务（便民）服务中心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队；2 个二级预算单位为盘克镇财政所、盘克镇盘陇社区。现有职工 104 人，其中在职 91 人，退休 1 人，遗属供养 12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（单位）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

按照年初预算，年终决算的总基调，以我镇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为总要求，全年预算收入 6853313 元，支出 6853313 元，支出占收入比为 100%，完成全年总体目标和工作任务。

（三）当年部门（单位）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我单位年度总支出目标 26555699.93 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1861209.18 元，占 44.67%；项目支出 14688598.75 元，占 55.31%。本单位 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5892 元，占 0.02%。

（四）部门（单位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

我单位成立了以政府镇长为组长，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为副组长，各中心业务人员具体办理的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领导小组，明确了分工，靠实了责任，确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时刻紧盯预算内资金到位情况和进度，严把到位资金支付关口，使我单位年度内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各项预算资金情况和超标准开支情况。

（五）当年部门（单位）预算及执行情况。

全年预算收入 6853313 元，支出 6853313 元，支出占收入比为 100%，年度总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良好。

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：我单位年度总支出目标 26555699.93 元（其中基本支出 11861209.18 元，项目支出 14688598.75 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5892 元）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46381.03 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388.56 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456762.02 元，城乡社区支出 454841.88 元，农林水支出 8976434.44 元，各项支出合理及时，均完成年度支出计划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：盘克镇人民政府围绕县政府中心工作，凝聚人心，汇集力量，服务大局，保民生，促发展，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为全镇经济转型跨越、社会和谐稳定、民族团结繁荣发展提供了更加广泛和强大的力量支持。

三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。

个别项目由于冬季或疫情等影响，致使未能按计划验收和结算，镇内各站所部门工作需要和村级或上级部门衔接配合还不够好，致使部分工作进展缓慢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单位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，对于各项工作提前谋划，及时安排，做好协调，对年内各项支出严格控制成本，提高效率。